

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装置自控提升项目技术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装置自控提升项目已由中国化工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关于〈炼油装置自控提升项目基础设计〉的批复(湛江东兴[2020]48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国石化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茂名分部。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湛江东兴石化公司炼油装置自控提升项目技术服务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名称: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装置自控提升项目。

2.2建设地点: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湖光路15号。

2.3建设规模:在湛江东兴石化公司20套炼油装置(涉及霍尼韦尔、浙江中控、艾默生DeltaV、横河四种DCS控制系统)开展装置自控提升项目,内容包括:20套炼油装置控制器形式优化、控制器参数整定、报警梳理,20套炼油装置“全流程自动”、“一键操作”、“净屏操作”和自控率监控系统、控制平稳率监控系统、操作记录监控系统、报警监控及异常数据监管的实施并实现。

2.4项目总投资:1430万元(不含增值税)。

2.5服务期:从合同签订生效起,12个月内完成。

2.6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7标段招标范围:对中国石化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装置自控提升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采购、系统设计、开发、测试、集成实施等工作及实施过程中必要的服务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独立法人,营业执照营业范围包含“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相关内容;

(2)持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4)2017年以来有30套装置或以上石油化工自控提升项目的业绩,其中单项合同至少具备催化装置、重整装置、聚丙烯装置、常减压装置自控提升项目的业绩。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2017年以来，项目经理有单项合同至少具备催化装置、重整装置、聚丙烯装置、常减压装置自控提升项目项目经理的业绩；并具有霍尼韦尔、浙江中控、艾默生DeltaV、横河DCS系统控制回路组态业绩。

3.4 2017年以来，技术负责人有单项合同至少具备催化装置、重整装置、聚丙烯装置、常减压装置自控提升项目技术负责人的业绩；并具有霍尼韦尔、浙江中控、艾默生DeltaV、横河DCS系统控制回路组态业绩。

3.5本次招标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6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若下载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否则招标人将按照《中国石化建设市场诚信体系管理办法》相关条款的规定给予限制投标的处理（特殊原因及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3.7同一母公司的多个子公司（含子公司的子公司），参与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投标的潜在投标人不得超过两家。

4. 注册、报名、申领电子印章与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4.1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发标、投标、评标等工作。

4.2潜在投标人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报名、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以下简称CA章）、下载招标文件等。

4.3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1）获取时间：2020年6月30日08时00分至2020年7月6日8时00分。

（2）获取截止时间：2020年7月6日8时00分。

5. 投标保证金

5.1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5.2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万元整。

5.3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银行电汇的形式，以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5.4提倡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交。

6. 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

6.1编制：投标文件须采用“中国石化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进行编制。

6.1递交时间：投标截止前均可递交；

6.2截止时间：2020年7月21日09时00分。

6.3递交地点：登录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7. 开标

7.1开标时间：2020年7月21日09时00分。

7.2本项目远程在线开标。

8. 其它

8.1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

8.2请投标人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

9. 招标人

名称：中国石化湛江东兴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湖光路15号；

邮编：524012；

联系人：张建海；

电话：0759-2606680, 13702721051；

传真：0759-2606660；

电子邮箱：zhangjh.zjdx@sinopec.com。

10.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茂名分部；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双山四路7号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茂名分部；

邮编：525011；

联系人：刘金玲；

电话：0668-2245123；

传真：0668-2864299；

电子邮箱：liujinl.mmsh@sinopec.com。

1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https://ebidding.sinopec.com>）和

国家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12.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起，到下载截止时间止。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茂名分部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茂名分部
电子招投标专用章

3A9F8F9476EE6F13CFFBAB1663FE283F

2020年6月30日